

规则明确但疑虑仍存，教育“戒尺”如何拿捏

新华社广州3月3日电(记者郑天虹、杨淑馨)3月1日,《中小学教育惩戒规则(试行)》正式施行。该规则在明确中小学教师可行使多种教育惩戒手段同时,也为惩戒权划出了“禁区”“红线”,同时赋予学生、家长申诉的权利,并强调家校合作的重要性。

新学期伊始,惩戒规则能成为教师依规适度行使惩戒权的“底气”吗?学生与家长们能接受配合吗?规则能满足“小惩大诫”“因材施‘惩’”的目标吗?

普遍认可

“我和同学们一起根据规则有关内容,制定新的班规。这让班级管理更加有底气。”广州荔湾区南塘大街小学六一班班主任李雅斯在惩戒规则实施首日已和学生一起进行了学习。

南塘大街小学六一班莫晓璐说,规则实施首日,有同学上课吵闹,老师先是提醒劝阻,对仍不听劝阻的同学,老师增加他的作业量。

“我觉得罚抄写,罚背书,罚做卫生,只要不是太多,是可以接受的,不能接受的是打骂等体罚。”多名小学生告诉记者,大多数同学认可规则确定的惩戒方式。

部分教师感觉进行教育惩戒时更有底气了。“以前有调皮的孩子,我们请家长协助管理,家长说让我们罚站,但学校又不允许。现在明确了规则。”一位五年级小学班主任对记者说。

同时,记者了解到,对规则明令禁止“因学业成绩而教育惩戒学生”“指派学生对其他学生实施教育惩戒”“身体伤害,以击打、刺扎等方式直接造成身体痛苦的体罚”等“划红线”内容,大部分教师和中小学生均表示赞同。



新华社发 刘道伟 作



新华社发 徐骏 作

疑虑仍存

南塘大街小学六一班学生谭晓洛说,最担心因犯错被孤立,严禁“刻意孤立等间接伤害身体、心理的变相体罚”这条规定让他放心了。

湖北小学家长张女士则表示,“适当增加额外的教学或者班级公益服务任务”的规定比征求意见时“适当增加运动要求”更稳妥。

疑虑仍存

记者调查发现,虽然有规则做“靠山”,但在教学实践中,教师“不好管”“管不好”的问题恐怕仍无法短期内完全消除。

——平衡教师“合规惩戒”与学生“个体感受”难。记者采访发现,即使是认同惩戒规则的学生,对各类惩戒方式的个体感受差别很大:有初中生认为青春期越惩戒越叛逆,会适得其反;

有小学生认为罚站一节课太重,罚抄多于一遍不可以,如果取消参加“春游”这样的集体活动太残忍;还有学生认为罚做特定公共区域卫生,如厕所,无法接受……

多名教师表示,学生个体感受差异大,拿捏惩戒“度”稍有不慎,对学生、教师都会产生负面影响。

“规则规定,为避免危险品入校,可翻看学生书包。但我担心一旦误判,会给学生造成心理伤害。”李雅斯说。

——平衡“合规惩戒”与“责任焦虑”难。“教育惩戒可能引发部分不可预见的情况,教师惩戒力度和处置方式如果把握不好,可能会引发家校矛盾,还可能对教师造成伤害。”广州沙面小学副校长黄宏杰说。

广东实验中学初中部教师楚云也表达了类似顾虑与困惑:合规惩戒行为如果

引发了学生身心安全问题,教师是否要担责?“暂停或限制学生参加集体活动”若引起青春期学生叛逆或过激行为,教师应该如何处理?

“有些学生心理十分脆弱,一旦惩戒后发生了自残、自杀、抑郁等情况,教师很难说清楚责任。”为多所学校提供法律咨询服务的广东法制盛邦律师事务所律师陈曦说,厘清惩戒行为责任的前提,是在教育惩戒中实现“过罚相当”,但当前“过”与“罚”是否相当却难以量化,这成为落实规则的一大难点。

——平衡与家长教育理念的分歧难。多名受访中小学校长表示,部分家长见不得自己孩子接受任何惩戒的“玻璃心”往往成为依法行使教育惩戒的重大障碍。

有老师告诉记者,规则规定对“故意不完成教学任务要求或者不服从教育、管理的”可

以实施必要惩戒,但“故意”一词难以确定,容易引起教师和家长间争议。常见的原因是因家长擅自免去孩子作业引发的争议等。

“对打骂同学、老师,欺凌同学等行为实施惩戒时,如果家长硬是不接受让孩子‘停课或停学’,惩戒如何落实?”楚云认为,“家校合作非常重要,如果家长不配合,依法惩戒难免沦为‘空中楼阁’。”

且行且完善

多名教育工作者和专家强调,教育的目标始终是立德树人,即便惩戒也要尽量“小惩大诫”、因材施“惩”,这要求教师们不但要依规“好好管”,更要设法“管好管”。

“比如有学生出现不文明用语或行为,让他们背诵语可能比简单罚站更有效;对于不同性格特点的学生,也应考虑采取不同的惩戒方式。”李雅斯认为,合规是前提,最适合的惩戒方式仍需要教师根据日常教育教学实践不断探索。

华南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院教授陈先哲建议,要对广大教师群体进行普法教育和规则的学习教育,提升相关培训效能,全面增强教师的专业能力。

华东理工大学社会与公共管理学院社会工作系博士后谈子敏表示,应建立教育惩戒权的监督、救济机制,如在学校中建立方便、简易的学生投诉通道,利于学生维权;明确规定惩戒不当行使给学生造成侵害时的法律救济途径;对于教师依规行使惩戒权而遭受处罚的情况,也应建立相应的权利救济机制。

“家校互动是很重要的,充分沟通有助于消除矛盾,形成教育合力。”黄宏杰建议校方应做好惩戒行为备案以及效果跟踪记录,以便家长全面掌握情况,教师也能通过这些记录更好了解学生的成长历程,采用最优教育手段。

“捡起来”却“锁起来关起来”,长江文化资源仍在“沉睡”

本报记者赵宇飞、董雪、许晓青

三峡,万里长江上最险峻、神奇的峡谷,孕育出丰富的文化遗存,被誉为长江文明的华彩乐章。

20世纪末至21世纪初,三峡工程建设期间,我国对三峡库区文物开展的抢救性保护,是我国迄今规模最大、保护范围最广、参与人数最多的文物保护工程。

新华社记者近日调查发现,20多年来,抢救性保护的20余万件三峡文物不少仍在“沉睡”,后续研究挖掘不足,部分重要的文化旗帜已鲜为人知。

不只是三峡文物,由于“重保护、轻研究”“重保护、轻转化”,长江文化资源普遍存在“沉睡现象”,亟待构建系统性研究和创造性转化的长效机制,唤醒“沉睡”的长江文化资源。

三峡文物不少仍在“沉睡”

三峡库区文物抢救性保护期间,全国200余所机构的数千名文物工作者参与,共1100余处文物得到保护、约25万件(套)文物安全出土。

然而,三峡文物抢救性发掘后,由于后续深度、系统性的文化研究欠缺,不少文物仍在“沉睡”。

“20多年过去了,部分三峡文物的研究报告还没出来。”重庆文化界一位见证三峡文物抢救性保护工程的退休干部说,当年抢救性保护的文物中,三峡博物馆和三峡库区部分区县博物馆展示出一小部分,白鹤梁、张飞庙等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研究利用情况较好,另外相当多的文物仍在“沉睡”中。

新华社记者走访涪陵、忠县、奉节等三峡库区县博物馆看到,大量抢救性发掘出的文物堆放在库房里,有的甚至已在库房存放20多年。

一位三峡库区县博物馆馆长指着一个新石器时期的陶罐说:“对这些有价值的文物深入研究,就能揭示三峡地区的历史文化变迁,但很遗憾,由于基层能力没条件,研究工作一直进展缓慢。”

多名三峡库区县文保中心、博物馆负责人也表示,当年抢救性发掘时间紧、任务重,不少文物出土后就直接移交给地方,县区没能力没条件研究,大部分文物只能堆放在库房。

不仅如此,当年抢救发掘出的最具价值的三峡文化旗帜,也已鲜为人知甚至销声匿迹。

如,中坝文化遗址是国际认可的世界最早制盐遗址,被誉为“大地史书”,名列1998年度“全国十大考古发现”;大溪文化遗址则是我国重要的原始社会古文化遗址之一,被誉为长江流域古文明的发祥地之一。然而,二者由于长期研究提炼不足,如今的知名度、关注度与其历史地位极不匹配。



两名外国参观者在重庆中国三峡博物馆观看长江三峡文物抢救保护成果展(资料片)。新华社记者刘潺摄

“沉睡”的不只是三峡文物

“沉睡”的不只是三峡文物,在长江沿线各地,处于“沉睡”状态的文化资源并不鲜见。

“对文物的发掘、保护很多,对文物研究、提炼、转化太少”是许多文化研究人员的共同感受。

“当前国家对文物发掘支持力度很大,但后续研究阐释却没专门人员、没精力搞,考古项目负责人往往还没来得及整理研究,新的发掘任务又来了。”安徽一位从业二十多年的考古人员深有感触地说。

与三峡文物命运相似,承载着中华千年文脉的古籍瑰宝,也大部分在库房“沉睡”,活化利用不足,被戏称为“文渊大库,一锁了之”。

不少古籍保护和研究人士对古籍“沉睡”的现状感到遗憾——大量古籍保护单位不具备面向公众开放的功能,所藏古籍只能锁在库里;大量古籍还未进行数字化,每借阅一次就是一次损坏,出于保护考虑,一些古籍保护单位不愿借阅……

“电子版可以无限制传播,但我们做得还不够,我们做学术研究看大量古籍都是通过电子版来看,普通公众很难有机会看到。”安庆师范大学皖江历史文化研究中心副主任汪长林说。

目前,我国只有很少部分古籍实现数字化,且对外公开不够。浙江大学中文系教授徐永明说:“哈佛大学2017年将哈佛燕京图书馆的中文善本古籍实现了彩色版数字化,且可以在线浏览和下载,而国内古籍数字化做得更早的上海图书馆不对外公开,且是黑白版。”

“古籍需要整理活化,不是摆在那里,公众就能知道其背后的文化内涵。”安徽省古籍保护中心主任石梅以她整理的《袖珍小儿方》十卷解释说,“一方面,古籍有很多生僻字,而且没有标点,公众很难看懂;另一方面,古籍背后的故事、传递的价值、当下的作用,需要我们去考据研究,再向公众传播。”

故宫博物院故宫学研究所客座研究员韦力等专家说,在全国按照分级保护制度

对古籍进行管理,其中,国家级珍贵古籍的整理活化做得最好,但这部分古籍占总量的比重很小,相当于金字塔尖;省级珍贵古籍其次,有些省份的省级珍贵古籍保护工作出现断档,继多年整理推出第一批省级珍贵古籍后,迟迟不推出后续的第二批、第三批。

构建机制唤醒“沉睡”的文化资源

我国文化领域长期存在的“重保护、轻研究”“重保护、轻转化”问题,是文化资源“沉睡”的根源所在。

要让收藏在博物馆的文物、陈列在广阔大地上的遗产、书写在古籍里的文字都活起来,基层干部和专家建议,当务之急是构建系统性研究和创造性转化的长效机制。

有专家建议,从中央到地方建立相关机制,在文物发掘后尽快组织跨学科研究团队,开展挖掘文化内涵、特征和典型符号的工作,并对研究团队、研究时间、研究成果发表做出具体规定,找准文化的根与魂,为传承转化和创新发展奠定基础。

在此基础上,统筹推进文化资源转化利用。重庆市文旅委副主任辛军、西南大学历史地理研究所所长蓝勇等干部和专家建议,在对文化资源深入研究提炼的基础上,国家层面可进一步完善政策支撑体系,全面整合资源力量,统筹推进文物保护及其关联产业发展。比如,推进三峡库区进一步将文化元素浸润到城镇建设、群众日常生活中,如建设文化公园、古建筑群等,在学校教育、大众文化活动中纳入传统文化元素等。

“在古籍方面,数字化是解决保护与转化利用矛盾的根本技术方法。”四川省图书馆古籍部副副主任杜鹃等专家建议,当前国内古籍数字化程度较低,例如四川省古籍数字化的比例仅约千分之五,可出台相关支持政策,推进古籍数字化进程。

同时,探索古籍价值诠释、展览等各种活化方式。古籍保护单位不具备接待公众阅览职能的情况下,可以用定期公开展览的方式展出馆中珍贵古籍,另外让古籍走进校园,用教育手段从根上解决文脉传承和弘扬不足的问题,吸取传统文化精髓。

基层党委政府转化发展文化资源的责任仍需进一步强化。多名文化界专家学者建议,对基层党委政府建立转化发展文化资源的刚性指标和考核要求,调动其积极性,进一步推动其建立人才培养引进激励制度,加大对传统文化传承、转化等项目扶持力度,推动传统文化与文创、旅游、生态建设等相融合等。(参与记者:许晓青、童芳、冯源、蒋芳、王贤、王迪)